一○九學年度第一學期 初三 第二次模擬考 時間科目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| | 12月23日(星期三) | 12月24日(星期四) |
| 上午 | 時間 | 8:35-8:45 發卷與說明  ※發卷完，請先讓同學入場準備※  8:45-9:55 測驗70分鐘 | 8:35-8:45 發卷與說明  ※發卷完，請先讓同學入場準備※  8:45-9:55 測驗70分鐘 |
| 科目 | 社會 | 自然 |
| 時間 | 10:10-10:15 | 10:10-10:35 |
| 科目 | 自習 | 自習 |
| 時間 | 10:15-10:25 發卷與說明  ※發卷完，請先讓同學入場準備※  10:25-11:45 測驗80分鐘 | 10:35-10:45 發卷與說明  ※發卷完，請先讓同學入場準備※  10:45-11:45 測驗60分鐘 |
| 科目 | 數學 | 英語(閱讀) |
| 下午 | 時間 | 13:55-14:10 | 13:05-13:15 發卷與說明  ※發卷完，請先讓同學入場準備※  13:15-13:40 測驗25分鐘 |
| 科目 | 自習 | 英語(聽力) |
| 時間 | 14:10-14:20 發卷與說明  ※發卷完，請先讓同學入場準備※  14:20-15:30 測驗70分鐘 | 第六節自習  請協助同學發題目卷、對答案 |
| 科目 | 國文 |
| 時間 | 15:30-15:45 | 第七節起正常上課 |
| 科目 | 掃地 |
| 時間 | 15:45-15:55 發卷與說明  ※發卷完，請先讓同學入場準備※  15:55-16:45 測驗50分鐘 |
| 科目 | 寫作測驗 |
| 應試規則 | 1. 學生需將桌面、抽屜及座位周遭清空並保持教室環境整潔。 2. 考生需攜帶准考證應考；考生不得攜帶手機、計算機、計算紙進入考場，遲到逾20分鐘者，不得入場，考試開始60分鐘內不得離場。 3. 考試開始及終止時間以手搖鈴聲為準。 4. 考試時間因與一般年級上下課時間不同，請務必彼此體諒，不要互相干擾。 5. 模擬考期間午餐、掃地、上放學作息照常。 6. 12/23(三)課後社團採原班自習。 | | |